

## 北京恒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定向发行（一）》、《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二）——连续发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安排有关部门专人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自查，现将自查情况做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自挂牌以来公司共进行过四次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 1、2008年5月，第一次募集资金

2008年5月，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08年7月21日取得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确认函（中证协函【2008】213号），公司新增股本9,074,136股，增资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38,574,136股。此次增资业经中磊会计师

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中磊验字【2008】第 0013 号《验资报告》审验。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金额为 20,870,512.80 元，已全部用于客运专线铁路异物侵限监控系统和货车列检作业手持机系统。募集资金主要用于采购项目原材料，研发、市场开发。

## 2、2015 年 3 月，第二次募集资金

2015 年 3 月 1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北京恒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该方案于 2015 年 4 月 7 日在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上予以通过。公司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共计 10,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20 元，本次股票发行共计募集人民币 32,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金额为 31,680,000.00 元。上述增资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5 月 20 日出具亚会 B 验字（2015）041 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3 日出具了《关于北京恒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5】5349 号）。

公司第二次发行，已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及秦皇岛基地建设。

## 3、2015 年 7 月，第三次募集资金

2015 年 7 月 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北京恒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该方案

于2015年7月27日在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上予以通过。公司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共计4,200,000股，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3.20元，本次股票发行共计募集人民币13,44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金额为13,182,000.00元。上述增资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11月24日出具的亚会B验字（2015）2888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15年12月31日出具了《关于北京恒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5]9617号）。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

#### 4、2016年8月，第四次募集资金

2016年8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北京恒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该方案于2016年9月14日经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拟申请定向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1,000万股（含1,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500万元（含4,500万元）。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全部用于归还银行贷款。

2018年1月2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北京恒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88号）。

公司本次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共计4,800,500股，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4.50元，本次股票发行共计募集人民币21,602,250.00元，上述增资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通合伙)于2018年3月19日出具的亚会B验字(2018)0040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2018年4月4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第【2018】1286号《关于北京恒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票登记的函》。2018年5月3日公司完成新增股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报告期内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与运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股转系统于2016年8月8日发布《股票发行问答(三)》(股转系统公告【2016】63号)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于2016年8月25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并于2016年8月29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网站披露《北京恒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北京恒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的股票发行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

公司募集资金21,602,250.00元,存放于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110104016000053880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公司自挂牌以来,严格按已有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

案》规定的用途使用，未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未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未用于股票及其他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形，使用过程中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在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方面不存在任何违规行为。

### 三、本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16年8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北京恒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中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为全部用于归还银行贷款。

截至2018年6月30日，已使用21,080,000.00元，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1）	21,602,250.00
加：利息收入（2）	16,198.11
已经使用募集资金总额（3）	21,080,000.00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4）=（1）+（2）-（3）	538,448.11
募集资金具体用途：	具体金额（元）
归还华夏银行中关村支行银行贷款	5,000,000.00
归还华夏银行中关村支行银行贷款	5,000,000.00
归还浦发银行贷款	1,580,000.00
归还北京银行成寿寺支行银行贷款	9,500,000.00
合计	21,080,000.00

注：截至2018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538,448.11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募集资金账户内的余额未发生变动。

#### 四、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变更问题

2018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定向发行（一）》、《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北京恒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24 日